

## 結論

南管絃友常說：「冇『救』冇要緊，喫飽卡要緊。」一語道出南管音樂休閒娛樂的功能，傳統南管樂人參與館閣活動，以音樂學習與演練，為參與館閣活動最主要的目的，其本質是社會文化休閒生活下的選項之一；絃友們又說：「冇『救』抹愛睏，『救』煞卡好困。」數百年來，南管「和樂」的美感經驗，吸引了無數的南管知音，繼續傳唱著閩南鄉音。

本論文描述張鴻明成長背景與習樂的過程，南管在當時社會環境生活的文化價值與功能，以及來台後迄今，他所見南部地區的南管樂人、館閣活動，與參加各種音樂活動的情形等。從訪談中發現，傳統館閣閒居拍館生活型態的社會功能價值，傳統音樂如何融入現代生活，以及傳統音樂如何在融入現代生活與文化保存傳習之間，取得平衡與發展，都是值得再深入探討研究的議題；因此，如果從社會學、歷史學的方法分析、探討之，對訪談的對象當有更深入之見解與周延之描述，但除音樂學之外，其他科目均非筆者所長，筆者僅對張鴻明先生音樂生活的描述紀錄，作為初步的嘗試。

傳統的南管館閣通常由館東負責行政管理與財務，處理館內各項庶務開銷，並聘請音樂技藝出色的樂師為館先生，負責教授館閣學員的音樂演練，館員則因個人興趣、休閒需要，參與館閣的音樂活動；館閣音樂生活以音樂演練為主，泡茶、聊天、交誼等，亦屬館閣內音樂生活的內容。一九六〇年代之後，南管館閣基本上已無新成員的加入，傳統館閣的傳習方式亦已不復見；一九八〇年代起，由政府主管文化事務相關部門，補助館閣經費成立的傳習班代之而起。此時期，隨著各個館閣向內政部登記立案為人民團體組織，傳統館閣進入現代劇場舞台的「文化場」音樂活動增多，傳統閒居拍館的音樂活動，成為準備「文化場」表演活動的練習時間；並採用理事制推動館閣事務運作後，「理事長」替代了「館東」角色功能，傳統館閣為館東私有制的運作型態逐漸產生質變。

依據我國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所稱文化資產，指具有歷史、文化、藝術、科學等價值，經指定與登錄的古蹟、歷史建築、聚落、遺址，或是古物、民俗及有關文物、傳統藝術、自然地景等。以南管音樂文化來說，有

形之文化資產，包括具歷史古老性館閣所在地、樂器、曲簿抄本、儀式性器物等，無形之文化資產則是南管在台灣傳唱數百年，仍維持其嚴格唱奏程式的一致性與古樸之音樂風貌，及館閣活動在常民休閒生活中，顯現的文化價值與功能，這些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，值得政府相關單位重視並加以保存與維護。

相較於大陸「曲藝化南音」，改變了南管原本樸素的面貌，台灣多數的南管樂人堅持「準則安頓」、「叫句咬字」、「軟潤法」、「頓挫」等種種要素，而傳承至今的「真正的南管」，更顯現出其彌足珍貴的文化風華，而它正展現了台灣南管「和樂」美學之最高境界。

南管音樂學習曠日費時，出色的音樂技藝非短時間可及，優秀南管藝師更是養成不易，老一輩藝師的歲數，大多已七、八十歲以上，時日匆匆，老成凋零，亦復可見。以南管音樂來說，包括音樂本體、館閣組織、社會功能與文化現象的研究，過去二十餘年已有相當完整且系統化的論述，惟以傳統音樂家為對象之傳記式研究，相對地顯得貧乏。音樂家是音樂文化中的主體，客體則是與人相關之事、時、地、物等；音樂歷史為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等組成，相關之描述缺一不可。台灣傳統音樂種類多樣，技藝優秀出色之藝師亦不少，廣泛的以傳統藝師為研究、調查的對象，將更能補足台灣音樂歷史的論述遺缺，幫助我們瞭解傳統音樂文化，乃根植於社會生活價值的延續，並體現本土傳統音樂文化，在現代生活中傳承與保存的價值與功能。